

索引号:	11220000013544496H/2024-01847	分类:	委员提案;议案
发文机关:	吉林省民政厅	成文日期:	2024年06月14日
标题:	对省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第W25号委员提案的答复		
发文字号:	吉民议字〔2024〕5号	发布日期:	2024年07月02日

## 对省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第W25号委员提案的答复

吉民议字〔2024〕5号

尊敬的温\*\*委员:

您的《关于积极推进我省老龄化工作高质量发展建议》已收悉,经我单位认真研究,现答复如下:

### 一、关于加快市场主体建设,推动养老产业发展建议的答复

根据老年人实际需求,我们主要围绕老年人助餐、机构照护、社区居家养老、适老化改造、康复辅助器具等方面加快市场主体培育,主要是:

(一) 积极发展老年助餐服务。截至2023年底,全省已建成社区老年食堂549个,为辖区居家老年人提供了方便、实惠的就餐服务。中央电视台新闻联播、人民网等媒体进行了报道。近期还印发了《关于积极发展老年助餐服务的实施方案》,重点通过新建改建、完善拓展、社会合作、互助共建等多种方式,建设布局合理的老年助餐服务场所。到2024年底,全省每个街道当年建设老年助餐服务场所不少于2个,每个乡镇不少于1个;到2025年底,全省老年助餐服务场所将达到4750个,占社区(村)总数的44%。同时,积极探索创新老年助餐的组织形式、服务模式、运营机制,在可持续基础上不断扩面提质增效。

(二) 完善养老机构照护服务。一是加强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建设,2025年底前,每个县(市)至少建有一所收住城乡困难失能、失智、残疾老年人为主的养老机构;支持对公办养老机构进行升级改造,合理规划养老机构空间布局,增设失能人员生活服务照护单元,增加护理型床位,提升失能照护能力,2025年底前,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不低于55%;开展认知障碍照护专区建设,2025年底前认知障碍老年人照护床位数不少于5000张。二是组织开展中央财政支持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集中照护服务工作,确保有意愿入住养老机构的低保失能老人愿住尽住。三是加强养老机构规范化建设,依据养老机构等级划分与评定等标准,评定为一级至二级服务等级的乡镇级公办养老机构、评定为二级至三级服务等级的县级公办养老机构建有率均达到80%以上。

(三) 加强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一是持续推进综合嵌入式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我厅已连续两年将此项工作纳入省委省政府民生实事,截至2023

年底，已建成 156 个（占街道总数的 43%）综合嵌入式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通过委托运营方式，交由社会力量运营，为老年人提供全托、日托、文体活动以及上门等服务。2025 年底前，综合嵌入式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将覆盖所有县（市、区），街道覆盖率达到 60%。二是加强示范性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网络建设，开展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改革试点建设，2025 年底前，全省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示范性县（市、区）不少于 11 个。三是发展社区居家养老服务，鼓励养老机构利用自身设施和服务资源为老年人提供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支持家政企业开发适合老年人需求的保洁服务；引导物业企业将保洁服务范围由公共区域向老年人家庭延伸。支持发展多种业态的助浴服务，培育一批专业化助浴服务机构；发展家庭养老床位，解决失能老年人家庭照护难题。

（四）推进适老化改造。按照“室内行走便利、如厕洗澡安全、厨房操作方便、局部环境改善、智能安全监护、辅助器具适配”要求，持续实施困难老年人家庭居家适老化改造，激发社会适老化改造需求。截至 2023 年底，我省已完成 2.6 万户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2024 年将在支持 8000 户困难老年人家庭进行改造，2025 年还将再完成 6000 户。

（五）推动康复辅具行业发展。持续开展康复辅具租赁，在现有长春市、吉林市试点的基础上，尝试打造建设集租赁、洗消、销售于一体的省级康复辅助器具服务试点，不断扩大康复辅具服务供给，满足老年人多样化服务需求。

## 二、关于积极培育龙头企业，加快服务产能实现建议的答复

在相关政策的推动下，省内有实力的企业开始向养老行业挺进，长春国信集团投资 7 亿余元在长春市双阳区奢岭镇建设集机构、社区、居家和养老地产于一体的养老小镇，现已运营 5 家连锁化养老机构。省金豆集团一期项目怡康园养老院满员入住，现计划投资 3.9 亿元启动二期（投资 1.7 亿元）、三期（投资 2.2 亿元）项目。太平人寿与吉林国色天莲文化产业集团联手建设的“国色天莲·康养度假小镇”，成为我省首个养老社区。全省养老行业小散弱状况得到改变，民办养老机构已出现由单一机构养老方式向多元化养老业态发展。全省年收入 500 万元以上（规上）养老机构已发展到 13 家。全省 100 张床位以上养老机构达到 417 家，占养老机构总数的 27%，全省最大的养老机构床位数达到 3311 张。2023 年初统计，全省公办养老机构拟申请政府专项债项目 21 个，投资总额 13.6 亿元。现已获批 4 个项目，总投资 2.54 亿元。

## 三、关于帮助企业获得政策支持，加快重点企业做大做强建议的答复

省民政厅认真贯彻落实二十大提出的“发展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的要求，全方位谋划养老产业发展，2022 年 8 月，以省政府办公厅印发了《关于推进养老产业加快发展实施意见》（以下简称《实施意见》），提出实施养老产业“九大工程”。按照文件要求，省民政厅积极推进养老设施优化、适老设施拓展，推动智慧养老，加强养老人才培养，加强对企业扶持，推进旅居养老、康养等工作，落实各项工作任务。为督促《实施意见》落实，2023 年 3 月，配合省政府督查室牵头开展了专项督查评估，形成了《关于〈推进养老产业加快发展实施意见〉落实情况的督查评估报告》，会同省直相关部门协调，共同解

决督查发现的问题，明确下一步推进措施，在省政府第 14 次常务会议上进行了汇报，在“全省基本养老服务体系推进会议”上对相关工作进一步进行了部署安排。省财政厅坚持以省级彩票公益金为主，一般公共预算为辅，积极筹措养老服务补助资金。2023 年，省财政厅共筹措补助资金 2.5 亿元，同比增加 0.8 亿元，增长 47.1%。

#### 四、关于整合相关社会组织力量，发挥行业集群资源优势建议的答复

近年来，我厅着力打造“吉养天年”服务品牌，深入探索多元化、多业态旅居康养新模式，培育了“长春国色天莲”“颐康医养中心”等一大批旅居康养基地，与广东、广西、浙江等 20 多个省份签订了旅居养老协议，举办了 22 个省份旅居康养对接会，发布了 5 条精品旅居线路，确定了 11 家旅居养老示范基地，为省内外老年人提供了更多样、更便捷、更具特色的旅居康养服务，康养吉林、幸福享老的新业态正逐步形成。20 日，我们还将赴北京市，与北京、天津、河北、内蒙古、海南签署“冬南夏北”旅居康养战略合作协议。下一步，我们充分发挥我省气候、资源、文化等方面优势，推动旅居养老产业发展。出台旅居养老基地评选标准，推广一批特色明显、功能齐全、设施优良的旅居养老基地。整合各地不同旅游景区、地域文化特点，发布一批旅居养老精品线路，吸引外省老年人来我省体验。举办“旅居康养”项目洽谈、对接、交流活动，加强与外省市项目合作，进一步提升与外省市间老年旅居往来人员数量。

#### 五、关于加强宣传和推介，树立企业服务品牌和市场形象建议的答复

2022 年，根据省领导批示要求，省民政厅会同相关厅局联合印发了《推广“仁大医养”养老服务模式实施方案》，以推广“仁大医养”养老服务模式为切入点，以打造我省标准化、专业化、特色化机构养老服务品牌为目标，整合医养结合、嵌入社区、智慧赋能、按需服务的综合服务模式，按照新建完善一批、拓展提升一批、扶持发展一批的做法，推动养老服务品牌化、连锁化、规模化发展，取得了较为明显的效果，长春仁大医养业务已经向全省多个地区拓展，服务模式获得当地政府和老年人的认可。另外，省民政厅会同省市场监管厅打造“吉致吉品”品牌标准，制修订《社区养老康养服务规范》《养老机构等级评定》等 13 项省级养老服务地方标准，逐步建立服务要素全覆盖、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的养老服务标准系统。推动“吉养天年”养老服务品牌应用，深入探索多元化、多业态旅居康养新模式，培育了“长春国色天莲”“颐康医养中心”等一大批旅居康养基地。

最后，感谢温委员对老龄工作的关注和支持，期待您继续为吉林省老龄工作建言献策。

吉林省民政厅

2024 年 6 月 14 日